



【随笔】

文 朱扬清

晚秋的一天,风和日丽,秋高气爽。我信步走到景观河道周家浜河畔健身步道上散步,看到岸边很多质朴无华的芦苇,已绽放出成群结队的芦花。洁白的、轻盈的、柔美的芦花迎风摇曳,野趣浓郁,似乎在向我招手致意。此情此景引发我一下子想起儿时扎芦花扫帚的往事,心头为之振奋,老夫聊发少年狂,隔了七十多年重温这门传统手艺,动手再扎芦花扫帚。

我的老家在浦东川沙农村,那里河浜纵横、沟渠密布,到处生长着密密麻麻的芦苇,扎芦花扫帚有着得天独厚的条件。芦花质地柔软细腻,比芦粟籽、高粱籽扫帚清洁力更

强、更耐用,因此,乡亲们都乐此不疲地用芦花扎成扫帚,这已成为一门传统的手艺。

我扎芦花扫帚的手艺是外公传授的。外公是一个家族的族长,乡亲们尊称他为“老长辈”。外公古道热肠,乐善好施,乐于助人,是出了名的乡贤达人。每年到了九月份,外公外婆总会忙里偷闲地去采摘好多芦花,晒干后扎上十多把芦花扫帚,留几把自家使用,其余的送给需要的乡亲们。有的乡亲拿着芦花“来料加工”,外公都是来者不拒,十分乐意地为他们忙碌,趁机与他们聊聊家常,热络一番,享受生活的美好时光。我十岁时就开始当外公的助手,与外公一起扎芦花扫帚。外公看我饶有兴趣,就教会了我扎芦

我扎芦花扫帚

花扫帚的传统手艺。以后,我传承外公的好家风,年年扎些芦花扫帚,拿出一部分送给亲眷和邻居使用。我还在学校里教会几个同学扎芦花扫帚,一起为学校效力,使学校再也不用花钱去买芦花扫帚,节省了开支,为此得到了学校的嘉奖。扎芦花扫帚,给我留下了多么美好的回忆和乡愁。

已是下午三时光景,我来到芦苇丛中采摘芦花。野外满眼绿色,凉风送爽,使我心旷神怡。二十多年前,我从崇明农场来到市区入住新泾地区,与周家浜为邻。那时,周家浜还是一条臭水浜,后来经过综合治理,臭水浜变为清水河。这其中的植物治污功不可没,用河泥在岸边堆积成一个个滩涂,种植芦苇、

江芦、菖蒲、睡莲等水生植物来治污,生态大为改观。呈现在我眼前的是芦苇青青、水草浮动、清水涟涟、鱼儿游弋的美景。显然,芦苇在净化污水中功不可没。于是,我对芦苇又萌生了一份敬意,情不自禁地为芦苇点赞。

芦花开花有的早有的晚,采摘芦花时也有讲究,采老的芦花容易脱落,采早的不耐用。所以,我尽可能采摘适合中用的芦花。忙碌了两个多小时,我采摘到满满的一大袋芦花,满心喜悦,兴高采烈,身披绚丽多采的晚霞,哼唱着沪剧紫竹调,走在回家的路上。

芦花经过四五天晒干,我就动手扎芦花扫帚,先用小竹竿制作成六十厘米左右长的扫帚柄,在柄的

小头锯开一个口子,放进一块十余厘米长的竹片,用钉子固定在柄上,使之成为一个十字架。再把芦花扎成一个个小把,扎在竹片上,左右各扎三小把,然后把芦花秆均匀地包裹在竹柄上,从下而上捆扎三道细铁丝,再适当修剪齐整芦花和芦花秆,一把芦花扫帚就这样大功告成了。这次,我扎的是“加强型”的芦花扫帚,又大又重,结实牢靠,实惠耐用,估计可以用好多年呢。

随着时代的变迁,这种绿色环保的芦花扫帚渐渐淡出人们视线,扎扫帚的传统手艺也后继乏人。我这次扎芦花扫帚,既是践行综合利用自然资源的绿色环保理念,又传承承载着人们美好记忆的传统手艺,意义不一般,在自我陶醉分享快乐的同时,一种思念家乡、眷恋芦花的乡愁油然而生。

文 黄发明

深秋了,寒风瑟瑟,给秋天铺垫了一层寒意,尤其那满天黄叶,飒飒飘落,在金色阳光下的湛蓝天空中翩翩起舞。

喜欢赏叶的人,为了欣赏落叶景观,特地背了相机来到知名的落叶景观路,而我独走捷径,闲步在小区里的大花园,欣赏银杏、枫树的落叶景观。

我悠闲地穿梭于高大的树林之间,道道阳光从树叶缝隙中斜射在林间,阵阵秋风把树叶吹得瑟瑟作响,树叶终于松开了手,片片落在秋风中,旋转着、追逐着,如蝴蝶

飞舞,微笑着和树枝告别,以优美的舞姿轻飘而下,飘在我的头上、落在我的肩上、擦在我的脸上,最后投入大地的怀抱,卵石路上铺上了厚厚一层金色的树叶,我漫步在金叶铺就的“黄金路”上,踩在用金叶织就的“金地毯”上,听着脚下沙沙的响声,诗意绵绵,含情脉脉,感受季节更迭的自然之妙。面对这一叶景,触景生情,禁不住弯腰拾了几片整色黄的落叶,想作为书签夹于书中,还想写上几句小诗,送给友人留念。我享受着金色的阳光,金色的树叶,金色的道路,在金色的世界里与金秋私语,金秋最后的绚丽,最后的浪漫,最后的色彩,令我陶醉。

黄色落叶不仅让我感受绚丽浪漫金色的视觉享受,也给我带来无限遐想。

秋色落叶似乎在提醒人们,树叶转黄,枯萎飘落,告诉人们深秋到了,冬天的步伐越来越近了,意味着一年中剩下的时间不多了,催促人们加紧完成尚未完成的工作,以新的姿态迎接来年的春天。

自古以来,人们对秋天有着不同的感受,唐代诗人李商隐的《乐游原》中写到,“向晚意不适,驱车登古原。夕阳无限好,只是近黄昏。”诗人把深秋比作夕阳,虽然“无限好”却是“近黄昏”,似乎好景不长,以这种自然景观感怀处境,

表达沉郁、孤忧的心境,也寓意人生到了暮年,对往昔峥嵘岁月的无限怀恋,不禁对人生产生悲凉感觉。相比之下,我倒喜欢唐代诗人刘禹锡的《秋词》:“自古逢秋悲寂寥,我言秋日胜春朝。”写出诗人对秋天的独特感受,一反悲秋喜春的旧意常态,变“悲秋”为“喜秋”,认为秋天胜于春天,秋色斑斓,秋高气爽,天宇广阔,展现了豪情奔放,清新气度之势,传递着博大胸怀,奋发进取的精神力量。

春夏秋冬,发芽、生长、枯萎、落叶,这是生命的轮回,这是抒发灵感的源泉,让我们都以豪放,进取的心态迎接和送走秋天。



【诗歌】

三蓂子有感而作 耄耋徐趋近

文 陈澄东

耄耋徐趋近,何以欢欣? 能自理,度晨昏。闲暇任涂抹,不涉苦辛勤。生活美,天伦乐,胜千金。深秋渐去,亲友残存。怀过往,记情真。时光非昔比,巨变感亲身。人不寐,思无尽,墨留痕。

寻季新泾



回眸季节轮转,不觉间已走入最美的时节,斑斓的秋色已铺满了新泾的各个角落。阳光洒在街道上,透过半黄的梧桐叶、红透了的枫叶,把街角染成金黄色、赤红色,三三两两,光影一点点爬上,透过树叶的缝隙,散落在墙壁上。秋天也是收获的季节,柿子、银杏果、石榴……各种果实沉甸甸地、静静地挂在枝头,孕育着这个季节的富足与温暖,这是最独特的秋天礼物。不觉深秋去,人间已立冬,让我们期待下一个秋天,相约下一个秋天。



新泾秋色美如画



扫码查看新泾秋景